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SIT W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9)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按股數投票表決的結果**

刊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的通函(「該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公佈，刊載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總共有748,141,712股已發行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進行投票。概無有權利出席的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在股東週年大會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概無股東須按照上市規則要求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該通函中指明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僅供識別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證券登記處)已獲委任並擔任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機構。

於股東週年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票數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1)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553,178,844 (99.9996%)	2,082 (0.0004%)
2.	宣派及批准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每股3.33港仙之末期股息。	553,332,943 (99.9996%)	1,983 (0.0004%)
3.	A 重選樊綺敏小姐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552,936,842 (99.9281%)	398,084 (0.0719%)
	B 重選鄧貴彰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552,476,442 (99.8449%)	858,484 (0.1551%)
4.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董事」)酬金。	552,894,792 (99.9989%)	6,134 (0.0011%)
5.	重新委任執業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552,936,842 (99.9281%)	398,084 (0.0719%)
6.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配發及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的額外股份。(附註2)	549,640,622 (99.4031%)	3,300,304 (0.5969%)
7.	授予董事一般及無條件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附註2)	552,938,842 (99.9996%)	2,084 (0.0004%)
8.	在第6項及第7項決議案獲通過的前提下，藉加入根據第7項決議案授予的一般授權所購回的股份數目，擴大第6項決議案所授予的一般授權。(附註2)	549,638,622 (99.3320%)	3,696,304 (0.6680%)

附註：

1. 上述表決的票數及約佔票數百分比乃按照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親身、委派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及進行投票表決的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2. 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通函所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以上每項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所有提呈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捷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達堂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董事，公司執行董事為黃達堂先生、鄔錦安先生及樊綺敏小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貴彰先生、周裕農先生及王文輝先生。